

# 漫谈少数民族民间歌谣

★贾冬梅

## 一、少数民族民间歌谣的内容

### (一)反映少数民族的社会生活

1.反映少数民族人民的劳动生活。不同的少数民族都有其不同的劳动形式,这在其歌谣中也有所体现。如锡伯族民歌“飘飘雪花如蝶飞,驰骋骏马共撒围。搜遍一山又一山,猎队满载凯歌归。”反映了锡伯族人民打猎的场景。

2.反映男女的爱情生活。如甘肃保安族的《大山背后山靠山》,歌唱男女追求真挚的感情勇气。再如流传于广西壮族的民歌“夜深坐灶边,哥现在眼前。拿炭画肖像,低头细声喊。”反映了小女子的爱恋情怀。

3.反映妇女的生活。如流传于宁夏回族的《小媳妇》,反映了旧社会回族童养媳的苦难生活,不但挨饿受冻,而且还要受到公婆的打骂和小叔小姑的欺凌。

4.反映百姓的凄苦生活。如宁夏回族的《拔兵小曲》,控诉国民党反动派抓兵给人民造成的苦难。又如反映藏族人民被奴隶压迫的歌谣:“只因唱了一首歌,脖颈上套上了枷锁,要问歌词是什么,枷锁上面写着!”

### (二)反映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宗教信仰

流传于海南黎族的《哭妻歌》,唱述了丈夫对亡妻的思念和悲伤,有较强的感染力和地方特色。再如流传于内蒙古族的《天鹅》,用天鹅和大雁比喻远方的客人,表现蒙古族热情好客的民族性格:“白色的天鹅白天鹅,低飞盘旋落在芦苇荡。尊贵的客人从远方来,围坐欢饮到天亮……”

### (三)赞颂、猜谜以及哲理民歌

家喻户晓的藏族民歌《北京的金山上》,用朴素的语言表达反身农奴对伟大领袖毛主席的赞扬。再如流传于内蒙古的蒙古族民歌《龙梅》,用重叠和对比的手法说明了只要夫妻恩爱,日子再苦也是甜的哲理。其他的就不一一列举了。

## 二、少数民族民间歌谣的艺术特色

### (一)内容丰富,种类繁多

在我国,各少数民族有其不同的生产生活方式,因而创造出

来的歌谣也是多种多样的。形式上如藏族的“鲁”、“协”,壮族的“欢”,布依族的“笔管歌”,瑶族的“香哩歌”,回族的“花儿”等。内容上则包括劳动歌、情歌、颂歌、哭歌等。展现了丰富多彩的艺术样式。

### (二)浑然天成,朴实无华

我国少数民族民间歌谣大都产生于人们的日常生活,是少数民族人民自然情感的真实流露,因此有浑然天成,朴实无华的艺术感。苗族民歌“哥一声来妹一声,好比先生教学生。先生教学还有本,山歌无本句句真。”赞美的就是少数民族歌谣这种真挚、浑然天成的特色。

### (三)修辞手法的运用

少数民族歌谣的又一艺术特色是擅长使用赋、比、兴、反复、双关等修辞手法。这里选几样为代表阐释。

赋,即平铺直叙。如布依族民歌“苦,苦,苦,三年两头苦。百姓肚子空,官家米生虫。好田无人种,白骨不胜收。”开门见山,表现百姓的困苦生活。

比,即比喻。如布依族民歌“隔了一天不见妹,好比吃饭断油盐。”用断油盐比喻男女相思情切,贴切自然。

兴,即托物起兴。如侗族民歌“三月里,天气好,一对青蛙跳得高。布谷、布谷高声叫,人们快播种,季节已来到。”中用青蛙来呼吁人们抓紧农事劳动,富有情趣。

### (四)形式多样,富有韵律

少数民族歌谣结构固定,篇幅自由。如布依族歌谣有五言体、七言体、自由体三种固定格式。但篇幅上少则十几行,多则数千行,讲求意尽为止。

其次有固定的韵律形式,使其便于流传,富有音乐性。如壮族的“欢”喜欢押腰脚韵。

几千年来,勤劳朴实的少数民族人民用其卓越的智慧创造了一大批优秀的歌谣,为后世的歌谣研究提供了大量的素材,也为后世人民留下了宝贵的精神遗产。

# 汪曾祺谈吃

●路来森

汪曾祺,是喜欢自己“做几个菜的”。所以,他的谈吃的文章中,就常常写自己“做菜”。菜,多为寻常菜,但做菜的那个过程,却让他写得风生水起,有声有色。很能看出汪老做菜过程中,那份“快意”的心情。对,“心情”很重要。汪老把“做菜”看做一种别样的“艺术表达”,他把生活艺术化,自然,也就“大快人心”了。

菜,做好后,汪老也不过夹几筷子,尝尝而已。更多的情况下,他是喜欢看着别人吃,乐呵呵,美滋滋地看着别人吃,自己却在旁边,饮茶或者抽烟。他看着美籍华人作家聂华苓,淋漓尽致地吃他做的“煮干丝”,“最后,端起碗来把剩余的汤汁都喝了”。菜,做得美味否?无须自己再用文字夸饰了,客人的“饕餮”表现,就是最好的回答。

这就是生活。做菜,是生活;看别人吃菜,也是一种生活。汪老,是一位懂得创造生活,和享受生活的人。一道菜里,见性情,见人生。

汪老写自己“做菜”,更写吃别人做的“菜”,写各种各样、五花八门的美食。这样的文字,汪老写得“飞扬”。“飞扬”,不是浮躁;而是指联想丰富、文字活泼、激情飞扬。

展痕处处,汪老走过的地方多,又是一

位有心人,走过吃过,都一一记得,于是,行之于笔端,便不再是一瓢一饮,一餐一席,而是纵横驰骋,极尽丰富联想之能事,把各地的同类饮食,放在一起写,于比较中写,见得美食之色、香味。

一篇《豆腐》,他写尽天南地北的豆腐;一篇《五味》,他于“酸甜苦辣咸”中,写尽天下人的“味道性情”。

汪老的美食文字,还有一个突出特点,那就是:有忆,有思,有一份眷眷怀想之情。汪老谈吃,多谈及故乡,故乡的野菜、故乡的食物、故乡的节日美食,等等,等等。写故乡之“物”,实则是诉故乡之“情”。少离家,炒米、焦屑、咸鸭蛋,宵小之物,却深刻地留存于记忆之中,只因,那里面镌刻了剪不断的故乡情。

1939至1946,汪老在昆明整整待了八年。八年中,他在西南联大读书,他在昆明中学教书,他更息居于昆明。于是,他的很多美食文字,就写云南的美食。他写昆明的茶饮,写昆明的过桥米线、汽锅鸡、米线饵块,以及点心小吃、水果蔬菜、种种菌类等等;更写昆明的林林总总的饭馆,各式各样的茶馆。

然而,文章主旨还在于写彼时彼地的“美食者”——他的“食”中有“人”。

那是一个困难的年代,更是一个动荡

不安的年代,特殊的年代,决定了特定的行为。那些西南联大的莘莘学子,喜欢泡茶馆,却在茶馆中“泡”出了学问,“泡”出一份潇洒不拘的生命情致。国难当头,他们身处困境,不灰心,不沮丧,不堕落后,而是以一种自由乐观的精神,励志向上,奋发图强,忧国忧民。

汪老,写西南联大的学生“泡茶馆”,真是一往情深。

他在美食文字中,怀想那个时代,怀想那个时代人们的精神风貌,和思想境界。

在写法上,汪曾祺的美食文字,多比较:比较一道美食的今昔之变化。他于“变化”中,以小见大,洞察一个社会的变化,洞察民俗民情的变化。他通过一道美食,看一方百姓的心态,看天下、古今的异同。

汪老谈吃的语言,一如他的散文语言:活泼、灵动、俗、雅结合。

灵动生“香”,汪老的文章语言,也有一种美食的香味,有一种文化的芳醇。

# 点点滴滴都是爱

●岳峻

## ——简评吉米平阶长篇纪实文学《叶巴纪事》

儿子睡着后,我悄悄打开台灯,一口气读完了吉米平阶先生的长篇纪实文学《叶巴纪事》(西藏人民出版社2016年11月第1版第1次印刷)。在他优美厚重的文字中,走进了怒江边的小村子——叶巴村,感悟一段用爱浸泡的时光,也重温了17年前自己在乡里工作的日子。

记得两年多前,在《人民日报》大地副刊上读到他的大作《叶巴村的灯光》的时候,我就在想,那是一个怎样的村庄,能让一个作家如此牵挂。当我读完《叶巴纪事》的时候,我知道,因为深沉的爱,叶巴村、林卡乡、八宿县,连同那里生活的人们融入了作者的生命,牵挂成了他生活的一部分。

《叶巴纪事》共分为《一个新鲜的地方》《那些人》《那些事》《你的乡土我的村庄》四章,收录了作者驻村期间和驻村后创作的纪实散文30余篇,真情再现了作者与叶巴村难以割舍的缘分。这是全西藏驻村工作队的一个缩影,也是一个个爱海泛起的涟漪,读来让人感动不已。

这是驻村生活的真实写照。驻村如果当做一项工作任务来完成,无疑是枯燥、孤独、寂寞,甚至是漫长的,但是如果当做一项事业来推进,它就会充满了希望、快乐、幸福。作为一名驻村队长兼总队长的吉米平阶,面对陌生的三个驻村点,他也有过担心,有过困惑,但更多的是在思考如何更好地开展驻村工作,如何让叶巴村人生活过得更好。《叶巴纪事》通过工作简报和人物故事叙述穿插的方式,再现了驻村的历程。在他的真情记录中,有驻村动员、驻村准备、驻村进点、进村入户、建档立卡、访贫问暖、办好民生实事、为村里发展出思路、想办法、找项目,并付诸实施的“大工作”,也有每家每户的冷暖和驻村队员的吃住行、学当地方言、为村民量血压、打针、与村民同乐等“小生活”。在阅读的过程中,自治区文联驻村工作队驻村的点点滴滴跃然纸上,让我们仿佛成了驻村队的一员,扎根在怒江边、奉献在叶巴村。

这是一个山村的发展变迁。《叶巴纪事》中是这样记录的:刚到叶巴村的时候,这个“鲜花怒放”的村子路是那么难走,村委会破破烂烂、村民们缺医少药、对水和电的渴望是那么的强烈,废弃的小学一片荒芜、移动电话没有信号、陈规陋习对群众的影响根深蒂固等等。经过一年的驻村,村委会成了全村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路更加畅通了,病人们都得到了有效的救治,村里通

上了自来水,村民用上了太阳能电灯、移动通信塔立了起来,校园里再次响起了琅琅的读书声、五星红旗在村子上空飘扬……更重要的是人们的思想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向往外面的世界,追求美好的幸福生活。这是叶巴村的变化,也是西藏辽阔疆域上一个村子的变化。

这是基层干部的群像雕塑。在《叶巴纪事》中,作者先后描述记录了洛桑老人、“哈哈乡长”次仁顿珠、朗加院长以及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村医、乡镇党委书记、乡长、驻村干部等基层干部的形象。他们有的是国家公务员,有的是聘用干部,有的是村“两委”班子成员,有的是临时工。在这些栩栩如生的人物刻画中,我们感受到的是基层干部的艰辛和用生命践行为人民服务宗旨的高尚情怀。虽然他们也有自己的缺点甚至“私心”,正因为他们的不完美才说明他们也是活生生的人,他们也有自己的家庭,但是他们一直用坚守和奉献践行着对党和人民的忠诚,值得我们每一个在机关工作的人肃然起敬。

这是无疆大爱的深情记录。《叶巴纪事》中没有记录轰轰烈烈的大事,记录的是一群普通人身边发生的小故事。但这些故事中是爱的汇集、碰撞、融合和升华。“曲洛”、乡村朗玛厅、修水渠、行医记,带洛桑老人四处看病、教育骑摩托的村民注意安全、调解离婚、用水纠纷、鼓励群众种植经济林木……一个个问题、纠纷和困难解决了,在零距离的真诚服务中,村子里更加和谐幸福了,干群关系更加密切了,驻村干部成了大家的贴心人、知心人,爱把大家的心紧紧地连在一起,“叶巴”成了大家最温暖的记忆。

驻村是短暂的,也是漫长的,驻村有限,但爱无疆。在书中,吉米平阶用一个作家的敏锐眼光和细腻笔触记录了驻村过程的人和事。有困惑、迷茫、艰辛,但更多的是苦中作乐,以苦为乐。有矛盾、争执,但更多的是微笑、理解和包容。字里行间流露的是他对那片土地和生活在那些里人们的挚爱。《叶巴纪事》还介绍了丰富浩瀚的藏东文化、独特的民风民俗、雄奇瑰丽的自然风光以及流落在民间的传奇故事,引人入胜,读来趣味无穷。

吉米平阶在后记《我有一个梦想》中,用“十二个”连续的梦想展望了叶巴村的明天。我坚信,一茬一茬地干下去,这个梦想就一定能实现,叶巴村的群众一定生活得更加幸福。(新华网)

# 《缺氧不缺精神》值得一读

●杨增廷

2017年2月21日,迪庆州森林防火指挥部专职副指挥张德华同志在督查森林防火工作途中,由于长期带病工作,加之连续在海拔地区奔波劳累,导致心脏病突发不幸逝世,享年52岁。

张德华,1965年6月出生在德钦县奔子栏镇书松村一个普通藏族农民家庭。1982年初中毕业后有幸成为迪庆州林业局的一名员工。三十多年来他一直坚守在与世隔绝的大山森林里,工作在护林防火第一线。在最艰苦的生活环境中,他事事模范带头,任劳任怨,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52岁的人生虽然短暂,然而他却为后人树立了一座不朽的丰碑:高原缺氧不缺精神!

张德华英年早逝,战友们为之惋惜,也为自己自豪——生命的意义不在长度而在厚度,雷锋如此,黄继光如此。他们在短暂的生命里书写出人生最为华美的篇章——给我们留下一笔宝贵的精神财富!张德华虽然离开了我们,一个“缺氧不缺精神”的森林卫士却永远活在人们心中!

张德华去世后,记者杨洪程采访到他生前一个个催人泪下的故事,“心情久久不能平静。”写出一篇题为《缺氧不缺精神》的述评文章,发表在2017年6月10日《迪庆日报》“周末话题”栏目内。

读罢这篇短评,我的心情与作者一样“久久不能平

静”。张德华的事迹感人,杨洪程的文章也写得感人。当然,先有张德华感人的事迹,杨洪程才能写出这篇感人的文章。

### 试摘录一段赏析:

“任何事件发生后,我们都可以对事件已经产生的结果给予一个假设:如果张德华早遵医嘱,离开岗位及时治疗,那么,他就不会过早离开人世了;如果张德华不在高寒缺氧的迪庆工作,那么他就不会过早患上心血管疾病了……”

然而,张德华没有停下手上的工作去治病,没有申请调离高原到低海拔地区工作。他选择的是:“除了工作还是工作”。这是需要有精神支撑的。这种精神就是:忠诚、执着、敬业、奉献!

张德华的一生虽然没有创造出辉煌灿烂的功勋,但茫茫雪域林海见证了这位森林卫士为迪庆林区生态安全所做的点点滴滴。正是有张德华和他的战友们的忠诚担当无私奉献,迪庆高原才筑起一道道绿色屏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新理念成为迪庆各族人民自觉保护家园美好生态环境的动力。

《缺氧不缺精神》值得一读,让我们在各自的岗位上像张德华一样“缺氧不缺精神”,为迪庆更加美好的明天努力奋斗!

# 古代公办教师的工资

○潘国宁

师者,传道、授业、解惑。教师这一职业自古有之,历史悠久。在古代由私人主办的学校称为私塾,而由政府主办的学校称为官学。官学又分为中央和地方两个系统。在官学中任教的老师相当于今天所说的公办教师,属于有政府编制的工作人员。

汉代中央官学教师每个月的工资为粮食60斛,1斛粮食大约相当于今天的27市斤,即每月可领粮1620斤。到了东汉,中央官学教师的工资有所提高,每月可领粮70斛,约为1890斤。与中央官学教师相比,在地方任教的老师的工资要少很多,据《仪礼》记载,在地方官学任教的老师每月工资不到13斛粮食,即350斤左右。

宋朝在中央官学任教的老师有不同的职别,从高到低设有博士、学正、学录等。博士每月的工资为20

贯钱左右,学正约18贯钱,学录约17贯钱。依据著名历史学家黄仁宇在《中国大历史》中的换算公式:1两黄金=10两银=10贯,宋朝中央官学老师的工资大约为每月17-20两白银。而宋代下层人户一个月最多收入为3贯,即3两白银,可见宋朝中央官学老师的工资与普通人家相比还是不错的。

元朝官学教师的职别有:博士、助教、教授、学正、学录、教谕等。中央官学的博士每月工资合银约26两6钱5分,同时可领粮二石五斗250斤;助教和教授每月工资为20两,可领粮200斤;学录每月工资为11两3钱5分,同时可领粮50斤。教师之间的工资已经拉开了档次。相比之下,在地方官学任职的老师工资很低,教授每月工资合银约5两,同时可领粮五石,约500斤;学正工资为每月3两,粮300斤;教谕

的工资每月只有1两5钱,粮150斤。

明朝教师的工资以粮进行计量,例如明朝洪武二十五年规定,在地方官学任教的教师工资为:教授每月粮食5石,约500斤;学正和教谕每月粮食3石,约300斤。但在发工资的时候发一定比例的粮食,其余折成钱下发。这样一来米钱比价的变化就会影响教师生活。

到了清朝,在地方官学任教的老师中,教授的年薪是白银45两,合每月3.75两;学正、教谕的年薪为白银40两,合每月3.33两,都不再发放粮食。据《清会典》记载,康熙到乾隆年间一两白银大约可购粮150斤,按此计算,在地方官学任职的老师的工资依旧没有多少改善。

看来在古代调往中央官学是在地方任教的公办老师的奋斗目标之一。

# “土包子”季羨林

■王必旭

季羨林曾在德国留学10年,但他“土性难改”,不沾染一点洋味。

在北大校园里,季羨林经常穿一身洗得发白的卡其布中山装,一双圆口布鞋配着颜色朴素的裤子,出门时提着一个50年代生产的人造革旧书包,头戴线织浅褐色瓜皮样小帽。他像一个工友,说话平常,总是面带笑容;他像一个老农,声音低沉,平易近人。他的家谁都可以推门而入,同他谈话,如沐春风,决不会感到紧张局促。初次和季羨林接触的人,从他穿着的中山装,往往能得出他又像一个农民的印象。季羨林自己也曾多次说过,他是一个农民的儿子,是一个“土包子”。

有一次,北大一个来校报到的新生误认为他是老教工,让他代为照看行李,一看就是两个多小时。三天后的开学典礼上,这位学子吃惊地认出了台上的副校长、大名鼎鼎的季羨林教授,就是那天帮自己看行李的老人。

人们总会看到住在北大朗润园13号楼东头一层单元房里的季老先生,白天出门上班,晚上推自行车进楼,完全不像大师,像大多数北大老师那样平易近人,和蔼可亲。

季羨林有一件雨衣,是他在1946年从德国回到上海时买的,一直用着,从未换过。

季老自称在衣着方面是著名的顽固派,他最爱穿深蓝色卡其布的中山装。1995年春节,季羨林的同宗曾孙季孟祥从老家赶过来陪他过年。他让孟祥到商店购买他喜欢的蓝卡其布,季孟祥跑了北京许多的百货商店,一无所获。他根本不知道这种布已停产好久了。第二年春节,季孟祥和一位亲友提及此事,那位亲友从家里找出一块闲置多年的这种布料,请季孟祥带给老人家。季老见到后十分高兴,拿出刚刚出版的《赋得永久的悔》这本书,送给季孟祥和亲友,并再三叮嘱季孟祥好好谢谢亲友。



俞奇根